9 紧急避险和其他违法阻却事由

https://www.bilibili.com/video/BV1dE411r7NE?p=9

紧急避险:

避险意图:避险认识、避险意志

避险起因: 必须是存在危险, 可以是自然力的侵害、不法侵害、动物侵袭

大于正当防卫中的不法侵害,对待不法侵害也可以紧急避险

紧急避险的危险不能是自己造成的

危险情况必须迫在眉睫, 所以才紧急

避险客体:正对正,正当防卫是正对不正

避险可行性: 迫不得已, 别无选择, 紧迫状态下的选择

紧急避险不适用于职务或者业务上有特定责任人,船难的船长不能先走

避险限度: 保全的利益必须大于损失的利益

人是无价的,不能用金钱和社会地位等来衡量,不能用数量化来衡量

避险过当: 应当减轻或免除处罚, 定性是犯罪, 量刑可从宽, 甚至免除处罚

假想避险:实际上客观上没有危险,行为人主观上误认为存在危险

其他违法阻却事由:

法令行为: 基于法律法规而形式的行为

正当业务行为: 社会生活中认为属于正当的

被害人承诺的行为:

承诺人对被侵害的法益有处分权限才可以,社会法益不能处分,个人利益不能完全处分:人不能

处分自己的生命、重大身体健康

承诺人必须要有承诺能力

承诺必须事先作出,事后无效

经承诺的行为不能超越承诺的范围

实质性欺骗导致承诺无效, 强迫导致承诺无效

行为人必须认识到承诺的存在

承诺是现实承诺,不是推定承诺,也不是对风险的承诺

自救行为:公权力救济不可能活明显难已恢复的情况下,法益遭受侵害之人依靠自己力量救济法 益

一般是针对财产性犯罪,不是当场的、当场的就是正当防卫了、自救一般是事后的

法律倡导良善的价值观,尊重民意的表达,但要超越民众的偏见